

证券代码：000510

证券简称：新金路

公告编号：临 2026—21 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350,061.03 元，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62,748,878.07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金路	股票代码	0005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少伟	廖荣	
办公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区泰山南路二段 733 号银鑫·五洲广场一期 21 栋 22-23 层	四川省德阳市区泰山南路二段 733 号银鑫·五洲广场一期 21 栋 22-23 层	

传真	0838-2207936	0838-2301092
电话	0838-2207936	0838-2301092
电子信箱	scjinlugroup@163.com	lrong1984@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传统氯碱化工企业，正在积极寻求产业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目前，已涉足矿产资源开发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矿产资源板块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达产达效，公司主营产品仍为聚氯乙烯树脂（PVC）、碱产品和电石，其中电石作为主要生产原材料销售至公司主体企业树脂公司。产品业务结构在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聚氯乙烯树脂（PVC）是五大通用树脂之一，是我国第一、世界第二大通用型合成树脂材料，由于其具有优异的阻燃性、耐磨性、抗化学腐蚀性、综合机械性能、制品透明性、电绝缘性及易加工性等特点，目前已成为应用领域最为广泛的塑料品种之一，广泛应用于建筑、农业、包装、电力等领域。碱产品广泛应用于轻工、纺织、农业、建材、电力、电子、食品加工等方面，是国家最重要也是用途最广泛的基础化工原料之一。

目前，国内氯碱行业全面进入以总量控制与结构优化为核心的深度调整期，行业呈现“产能结构性过剩、区域分化明显、盈利分层加剧、绿色转型加速”的发展特征，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公司坚持既定发展战略，聚焦优势资源，一方面持续深化内部改革，精准规划并落实多元减亏举措，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另一方面加速转型步伐，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整合内外部资源、优化产业布局，聚焦矿产资源开发业务领域，加快推进栗木矿业“采选冶”等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以实现公司长远、稳定、高质量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2,476,614,377.39	2,620,618,876.41	-5.50%	2,584,837,23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1,476,558.30	1,312,136,959.85	-17.58%	1,270,261,127.68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659,574,903.91	2,037,122,003.84	-18.53%	2,589,304,48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350,061.03	-62,542,274.50	-268.31%	-176,643,06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680,218.25	-65,858,626.86	-250.27%	-174,964,67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4,455.22	-105,686,460.74	115.96%	-121,123,89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52	-0.1005	-253.43%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52	-0.1005	-253.43%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4%	-4.92%	-14.12%	-13.06%
------------	---------	--------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0,906,784.20	445,155,905.85	444,327,791.12	399,184,42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77,499.60	-30,358,515.51	-11,458,498.02	-151,855,54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054,118.88	-31,206,492.51	-12,289,604.28	-149,130,00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5,767.74	70,135,651.35	-22,019,716.76	18,274,288.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7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6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江东	境内自然人	8.29%	53,752,951	40,314,713	质押	42,344,155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7%	49,078,365	0	质押	30,898,365	
德阳市振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2%	21,556,124	0	不适用	0	
刘佳	境内自然人	1.41%	9,129,2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5,265,900	0	不适用	0	
深圳国源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国源安心收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5,236,000	0	不适用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4,434,500	0	不适用	0	
黄海燕	境内自然人	0.64%	4,156,100	0	不适用	0	
王芬	境内自然人	0.63%	4,100,8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63%	4,096,79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刘江东先生与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上述公司股东刘佳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401,8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727,4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129,200 股。</p> <p>上述公司股东深圳国源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国源安心收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28,8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07,2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236,000 股。</p> <p>上述公司股东黄海燕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946,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10,1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156,100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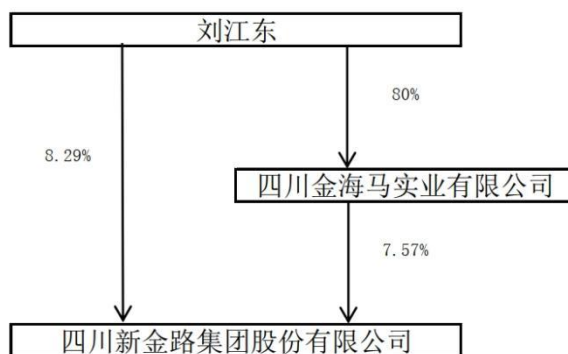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